



個人服務業務



您是否通過成立公司來為另一家企業提供服務？

您的公司可能屬於個人服務業務 (PSB)。
PSB 的納稅義務與其他公司不同。



如果符合以下情況，您的公司很可能屬於 PSB：

- 您本人或與您有關聯的人士是該公司的“特定股東”。
- 您的公司向另一家企業提供服務 (例如僱傭公司、客戶或其他實體)。
- 如果您的公司不存在，您將被視為所服務企業的雇員。
- 您的公司全年雇用的全職員工不超過五人。
- 您公司收到的款項並非來自關聯公司。

PSB 的納稅義務

每個 PSB 必須：

- 提交 T2 公司所得稅申報表
- 向其員工簽發 T4 工資單
- 如適用，提交 GST/HST (商品及服務稅/統一銷售稅) 申報表

PSB 不得：

- 申報小型企業扣除額
- 申報一般稅率減免
- 按照其他公司相同的方式扣除費用

每個 PSB 必須繳納：

- 聯邦和省級公司稅的全額稅率
- 就個人服務業務 (PSB) 收入額外繳納 5% 的附加稅

加拿大稅務局正在審查個人服務業務 (PSB)，尤其是卡車運輸行業的相關企業，以識別不合規情況。**未履行納稅義務的 PSB 可能會面臨重新評估及罰款。**

為幫助準確申報收入，PSB 應在每年 2 月底前從其僱傭企業收到一份 T4A 表，列明上一日曆年度向其支付的金額。

瞭解更多有關個人服務業務 (PSB) 的資訊：canada.ca/personal-services-business